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和《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核查意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公司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

（二）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合计作废《2024 年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917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特此公告。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